

证券代码：832001

证券简称：黑碳碳投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贵州黑碳碳投低碳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17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吴显鹏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442,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4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董事及监事外的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在2024年结合公司治理的有效性，指导管理层进行持续的运营提升工作。根据公司的2024年度各项运营结果，对2024年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2024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4,442,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请审议《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4,442,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年年度报告，对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变化、公司商业模式、总体经营回顾、公司发展战略及其他财务事项进行了详细分析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平台披露的《贵州黑碳碳投低碳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贵州黑碳碳投低碳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4,442,0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审定的2024年财务报告编制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4,442,0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对2024年销售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并结合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

算情况，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编制了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4,442,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状况，为了满足公司长期发展需要，公司决定2024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4,442,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预计2025年度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894,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贵州卡本低碳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及贵州恒远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继续聘任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4,442,0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4,442,0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杨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年4月28日，公司董事王春甫先生递交辞职报告，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补选杨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贵州黑碳碳投低碳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4,442,0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陈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年4月28日，公司董事郭世晖先生递交辞职报告，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补选陈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贵州黑碳碳投低碳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4,442,0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涂凯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年4月28日，公司监事杨锐先生递交辞职报告，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补选涂凯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贵州黑碳碳投低碳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4,442,0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的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吴显鹏先生向董事会做《关于提请审议〈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的说明〉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4,442,0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监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的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郝红女士向监事会做了《关于提请审议〈监事会对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落的强调事项的说明〉的议案》。

监事会对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落的强调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

1、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监事会对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落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无异议。

2、《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此无异议。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积极消除上述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4,442,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嘉润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伟、邓竹子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杨锐	董事	就任	2025 年 6 月 17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陈丰	董事	就任	2025 年 6 月 17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涂凯 薇	监事	就任	2025 年 6 月 17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贵州黑碳碳投低碳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贵州黑碳碳投低碳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7 日